

屈原管理区 2023 年防汛预案

防 汛 预 案

屈原管理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5
二、目标任务	5
三、组织保障	5
四、度汛方案	12
(一) 水位特征值	12
(二) 阶段工作安排	12
(三) 物资计划	16
(四) 转移安置计划	17
(五) 处险抢护方案	18
五、抢险物资现状情况	20
六、抢险器具配备	21
七、水库度汛	21
八、内排调度	21
附件：	21
1、防汛指挥部汛期各下设机构人员组成名单（附表一）	22
2、各乡镇指挥所机构人员组成名单（附表二）	23
3、穿堤建筑物责任人名单一览表（附表三）	24
4、电排总站涵闸防汛管护责任人（附表四）	26
5、责任堤段划分及包点防汛责任人一览表（附表五）	27

6、防洪大堤基本情况表（附表六）	28
7、屈原管理区水库防汛责任人名单（附表七）	29
8、穿堤涵闸基本情况表（附表八）	30
9、堤防管理总站防汛责任堤段及涵闸管护责任人（附表九）	31
10、屈原垸防汛指挥作战图（附表十）	32
11、屈原垸（屈原管理区部分）居民就地安置与转移安置计划表（附表十一）	33
12、屈原管理区巡堤查险实施细则（附表十二）	35

屈原管理区 2023 年度防汛预案

一、基本情况

屈原管理区位于洞庭湖东岔，湘江、汨罗江尾闾，三面环水，有防洪大堤 57.5 千米，重点穿堤涵闸 13 处，中型水闸 1 处，外排机埠 10 处，总装机 12620 千瓦，水库 5 座，其中小（I）型水库 1 座，小（II）型水库 4 座，总库容 950.37 万立方米。全区辖两镇一乡一个街道，耕地面积 10969.56 公顷，总人口 9.38 万（其中：屈原管理区 8.84 万人，汨罗市屈子祠镇 0.54 万人）。屈原垸是湖南省 24 个蓄滞洪堤垸之一，总面积 247.98 平方千米，设计蓄滞洪水位 35.05 米（吴淞高程系统，下同），进洪流量 4557 秒立米，蓄滞洪面积 213.16 平方千米，有效蓄滞洪容积 11.96 亿立方米。

二、目标任务

确保遇保证水位洪水不垮堤、不溃垸；确保遇设计暴雨不垮库、不内渍；确保遇山洪地质灾害和蓄洪不死人；确保遇中等程度干旱时，生活、生产和生态用水安全；确保遇严重干旱时，生活用水基本有保障；坚决杜绝群死群伤。

三、组织保障

按照行政首长负责制的要求和分级分部门负责的原则，成立区防汛抗旱指挥部，下设东线、西线、南线、内排调度分线指挥部。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由区委书记向科军任政委，区党委副书记、区管委会主任杨林彬任指挥长，区党委副书记田明清任副政委，区党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曹正平任常务副指挥长，区委区管委办公室常务副主任黄侠、区应急管理局任虎、区水利局长周晓明任副指挥长。内排调度指挥部由区党委副书记田明清兼任指挥长、区人大

政协联络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刘建云兼副指挥长，西线指挥部由区党委委员、管委会常务副主任沈小星任指挥长，东线指挥部由区党委委员、宣传部长韩德辉任指挥长，南线指挥部由区党委委员、政法委书记湛江任指挥长，城区防涝指挥部由区管委会副主任胡志刚任指挥长。区党委办、应急管理、水利、宣传、农业农村、住建、财政、民政、公安、交通、卫健、科工、自然资源、教育体育、城管执法、消防大队、电力公司等部门单位为主要成员单位。指挥部下设办公室、抢险技术组、物资组、内排调度组、后勤保障组、督查组、通讯报道组、转移安置组、值班组。由应急管理局局长任虎任办公室主任，主持防办日常工作。汛期（4月1日至9月30日），区水利局抽调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到区应急管理局参与防办工作，启动IV级及以上响应期间，区水利局分管防汛工作的副局长到防指参与防办工作，II、I级响应期间，区水利局主要负责人到防指参与指挥调度。乡镇（街道）成立相应指挥所，由党政主要负责人、分管水利负责人、水利技术员等组成。每个指挥所安排部门负责人、专业技术员督促、指导防汛抗灾工作。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及下设各机构汛期运作方式、各成员单位职责如下：

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简称区防指）：负责领导、组织全区防汛工作；贯彻执行上级防汛指挥部及区党委、区管委对防汛抗灾工作的决策部署；负责重大防汛经费、物资的安排使用与管理；组织收集、评估、核查和上报灾情；指导乡镇、街道开展防汛抗洪以及转移安置、灾民救助和灾后恢复生产、重建家园等工作。当西大堤迎丰低闸，东大堤三星渡站水位达到警戒水位并呈继续上涨趋势时，区防指相关领导到岗就位，并从区直相关部门单位抽调人员组成区防指各工作组，在区防指统一办公，并视汛情发展情况增调人员、加强力量，全力服务于防汛抗灾工作。

抢险技术组：负责全区重大险情处险方案的制定和归口上报。

下派专业技术人员到各分线指挥部指导巡堤、查险、处险。

物资组：负责防汛抗灾物资的调运管理工作。

内排调度组：负责制订排涝抗旱工程调度方案，协调、指导乡镇和水管单位做好内排调度工作，保障农业生产安全。

后勤保障组：负责区防指后勤保障工作。

督查组：负责对各防汛责任单位、责任人落实区防指安排的各项工作进行督查，对防汛抗灾中各类失职行为进行调查核实和处理。

通讯报道组：负责宣传报道全区防汛抗灾过程中的突出典型，对重大险情的抢险过程和指挥部会商、重大决策等进行跟踪报道，及时向上级新闻部门提供宣传报道素材。

转移安置组：负责组织协调各乡镇做好蓄洪时安全转移安置工作和灾后返迁、重建、恢复生产等工作。

综合协调组：承担区防指日常工作；收集汇总并报告雨水情、灾情和抢险救灾进展等情况，提出防汛抗灾方案及建议，协调督促区防指各成员单位参与防汛应急处置工作；承办区防指交办的其他工作。

总机值班组：负责相关文件上传下达，信息收集、发布，指挥部的招待、卫生等工作。

有关职能部门职责：

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承担区防指日常工作，协调区防指成员单位的相关工作，组织执行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及省、市、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指示、命令；组织编制区旱涝灾害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和防汛抗旱预案；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旱涝灾害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旱涝灾害应急救援工作；督促防指各成员单位落实防汛抗旱专项预案和措施；组织防汛培训演练。

水利局：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及时提供实时雨水情信息；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内河湖泊、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和抗御旱灾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编制蓄洪区运用预案；督促水管单位落实防汛抗旱各项保障措施，充分发挥骨干水利工程作用；督促相关乡镇编制水库防汛预案。

发改局：按规定权限负责做好有关防汛抗旱工程和非工程建设项目的立项、审查和投资计划安排工作；

农业农村局：负责农业灾情的统计、核报工作；指导农业救灾和生产恢复工作。

宣传部：组织区内新闻、宣传部门运用多种形式开展防汛抗旱减灾的宣传教育；及时、准确宣传防汛抗旱形势；负责作好对外、对上宣传；负责协调新闻媒体的采访。

住建局：督促指导城区危旧房屋的监控、巡查和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公司的防洪排滞抢险工作；负责城区，建筑工地，高边坡、深基坑等重点工程项目的防洪排滞抢险指导。

财政局：协同申报、筹集防汛抗旱和修复水毁工程所需资金；配合做好防汛抗旱专项资金的分配和监管等相关工作。

民政局：协同做好水旱灾害造成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家庭和个人的临时救助工作。

公安局：指导、协调、维护灾区社会治安和防汛抗旱抢险秩序；打击偷窃防汛抗旱物料、破坏防洪与灌溉工程设施、对防汛抗旱造谣传谣等违法犯罪活动；配合防汛抗旱部门组织群众安全转移；做好灾区道路交通管理工作。

交通局：负责所辖水运和公路交通设施的防洪安全，负责保障防汛抗旱抢险运输畅通；根据区防指的命令，负责组织征调交通运输工具和实施水上交通管制；负责主汛期道路维修。

卫生健康局：组织灾区卫生防疫和医疗救护工作，防止和控制疾病发生和疫情蔓延。

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负责协调防洪排涝的供、发电负荷；保证防汛通信畅通；组织、督促本系统做好防洪保安、灾后生产自救工作；组建规模工业企业防汛抢险预备队，紧急情况时，服从区防指统一调派；负责应急生活物资的储备、轮换、日常管理和调用，落实区防指有关应急生活物资的调令。

自然资源局：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估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依法优先办理防汛抗旱排涝工程征地手续，保障抢险用地。

教育体育局：督促指导全区教育系统防洪保安常识教育工作以及非常情况下教学单位的人员安全、财产转移和解决饮水困难措施的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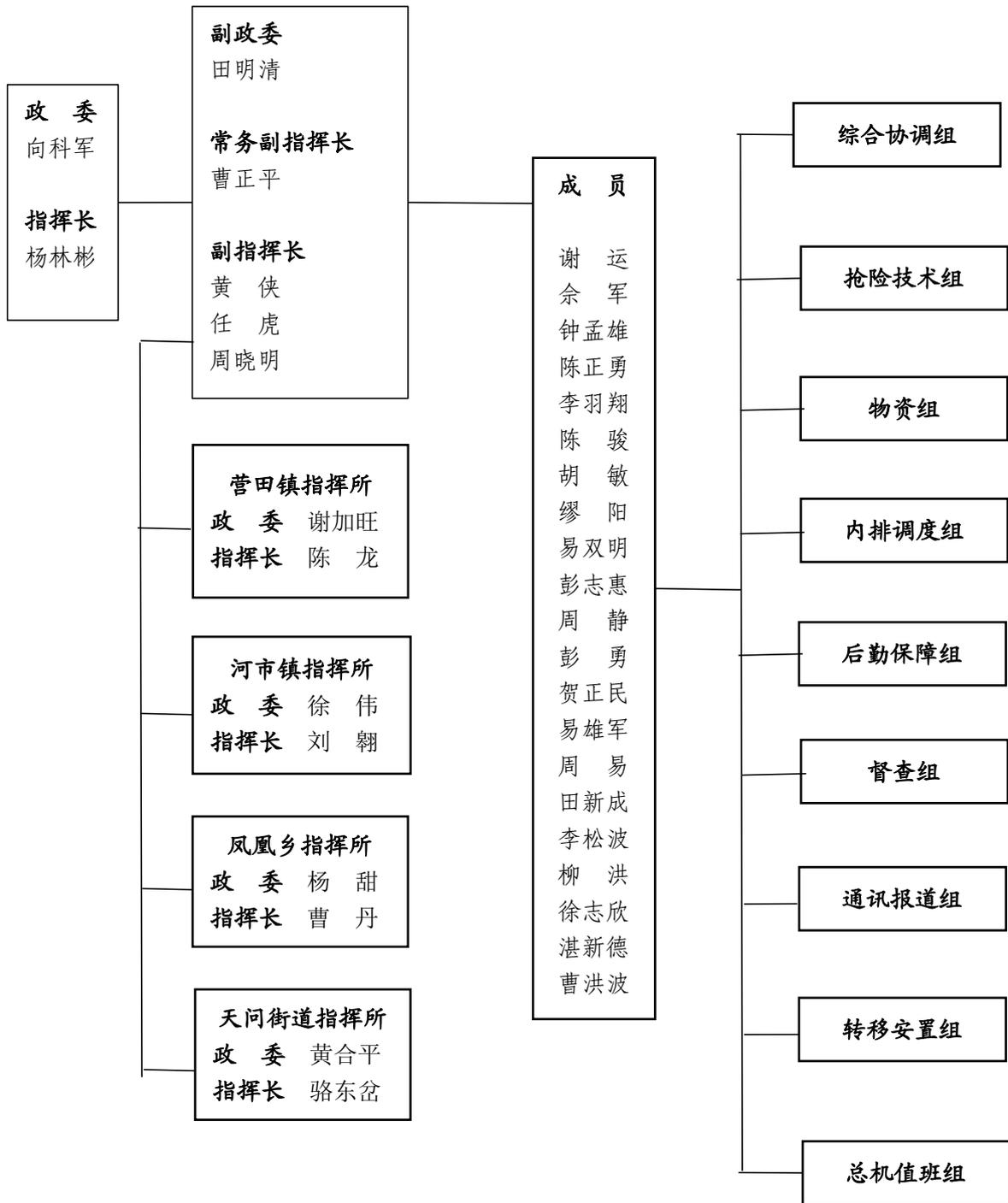
城管综合执法局：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指导、督促城区落实内涝防治工作；指导监督城区公共供水、燃气、排水等市政公用设施防汛抗旱安全运行；督促城区供水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落实。

文旅广局：加强旅游景区及其设施的安全管理和隐患排查，非常情况下做好旅客安全转移工作；督促指导本系统做好应对灾害性天气时的巡查防守、应急抢险、分工做好救援救助等工作。

消防大队：根据防汛抢险救灾需要，及时组织消防队伍担负抗洪抢险、营救人员、转移物资及执行有关重大决策实施的任务。

电力公司：负责防汛抢险、排涝、救灾的电力供应和设备抢修；保障防汛抗旱指挥机构办公用电；负责分洪后区电力线路保安及灾后的电力恢复工作。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防汛抗旱指挥组织机构框架图



四、度汛方案

(一) 水位特征值

一线防洪大堤警戒水位 33.5 米，保证水位 35.5 米，西大堤水位观测点为迎丰低闸；东大堤水位观测点为三星渡站。

(二) 阶段工作安排

1、防汛准备（32.50m 以下）

(1)组织汛前安全大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准确上报，并争取资金做好汛前应急处险。（责任单位：区水利局、区应急管理局、区防办、各乡镇）

(2)做好汛前防汛物资器材摸底和补充，做到防大汛物资器材有备无患。（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水利局、区防办、堤防总站、电排总站、各乡镇）

(3)完成垸内沟渠清基扫障任务，保障汛期渠系畅通。（责任单位：各乡镇）

(4)完成一线防洪大堤及重要安全转移路路面养护和障碍清理，保障汛期车辆通行便利。（责任单位：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堤防总站、区公安局交警大队、区防办）

(5)完成一线防洪大堤、穿堤建筑物及各水库除草扫障，方便查险、处险。（责任单位：各乡镇、电排总站、堤防总站）

(6)完成防汛通信网络检修，保障防汛通信畅通无阻。（责任单位：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区防办）

(7)督促建立各级防汛组织机构，落实防汛各项责任制，组织各级防汛人员，特别是各级防汛指挥人员的汛前培训。（责任单位：区防办、区应急管理局、区水利局、各乡镇）

(8)组建乡镇防汛巡查队、守护队、抢险队三队人员，根据《岳

阳市巡堤查险实施细则》（岳市防[2017]11号）和责任堤长度，按蓄洪垸标准落实三队人员人数，登记造册，上报防办。（责任单位：各乡镇）

(9)组建区防汛抢险突击队。由堤防总站 20 人组成，直接由区防指指挥，主要完成重大险情的抢护任务和水下工程查险、处险任务。（责任单位：堤防总站）

(10)组建区防汛抢险预备队。天问街道办事处 100 人、营田镇 100 人、正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人、其他规模企业 100 人，区内建筑企业 100 人；共计 500 人，组成五个抢险预备分队，由区防指统一指挥。（责任单位：营田镇、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区住建局、天问街道办事处、正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加强防汛值班。区应急管理局、区水利局、区防办、各乡镇、各水管单位从 4 月 1 日起（特殊情况遵照省、市防指指示执行），安排防汛值班，认真做好值班记录，及时搞好上传下达，保证联络畅通。

2、警戒水位以下并呈上涨趋势（32.50m ~ 33.50 m）

启动防汛IV级应急响应。

(1)32.50m ~ 33.00 m 水位，由堤防总站和电排总站负责对重点险工险段、穿堤建筑物等部位开展定期巡查，发现险情及时上报防办，并在水利局的指导下由堤防总站和电排总站负责处理。当外河水位达到 32.5 米前，各乡镇必须全面完成清基扫障工作。区防办负责督查。

(2)33.00 m ~ 33.50m 水位，区防指常务副指挥长及各乡镇（街道）指挥所副指挥长到岗到位。视特殊情况和省市防指要求由负责防守的乡镇（街道）按每公里配备 2 名巡查队员分三班或四班 24

小时上堤巡查,每处穿堤涵闸和险工险段每班派 1 名巡查守护队员,分三班或四班 24 小时巡查守护,发现险情及时上报防办,并在防办的指导下由乡镇(街道)负责处理。区防办负责督查。

(3)外河水位报送频率一日 2 次,即 8:00、18:00。

3、进入警戒水位并呈上涨趋势(33.50m~34.50 m)

启动防汛Ⅲ级应急响应。

(1)区防指及各乡镇指挥所指挥长到岗到位,各乡镇防汛巡查队、守护队、抢险队到岗到位,区突击抢险队集中待命。

(2)外河水位达到 33.50m,且呈上涨趋势,各指挥所迅速安装好程控电话,配备传真机及其他办公设备,并组织劳力搭好防守棚。电力部门架好沿堤照明线路。

(3)一线防洪大堤堤段责任单位每公里每班配备 3 名巡查队员,一撇洪堤堤段责任单位每公里每班配备 2 名巡查队员(每个乡镇按村可划分为若干巡堤查险组,每个巡堤查险组应明确一位负责人,即组长,一般由基层干部或单位负责人担任,组长应熟悉堤防情况,负责召集人员跟班组织、带头巡查、填写记录和联络报告),分三班或四班 24 小时对外堤肩、内堤腰、距堤脚 100 米范围进行拉网式巡查,巡查频次为每 3 小时 1 次,每处穿堤涵闸和险工险段每班派 2 名守护队员,分三班或四班 24 小时巡查防守。区防指督查组负责督查。

(4)堤段责任单位负责责任范围内所有险情抢护。接到险情报告,堤段责任单位抢险队迅速赶赴出险地抢险,并及时向区防指报告。

(5)各指挥所要 24 小时有人值班,区直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手机 24 小时开机,明确专人值班,确保联络畅通。

(6)防办每天报告 4 次外河水位,即 8:00、12:00、18:00、

24: 00。

4、超警戒水位 1 米并呈上涨趋势（34.50 m ~ 35.50 m）

启动防汛 II 级应急响应。

(1)区防指及各指挥所政委、指挥长到岗到位，包堤段的区级领导和部门主要负责人到岗到位，穿堤涵闸和险工险段部门守护责任人到岗到位，区防汛抢险突击队和抢险预备队集结待命。

(2)一线防洪大堤堤段责任单位每公里每班配备 5 名巡查队员，一撇洪堤堤段责任单位每公里每班配备 3 名巡查队员（每个乡镇按村可划分为若干巡堤查险组，每个巡堤查险组应明确一位负责人，即组长，一般由基层干部或单位负责人担任，组长应熟悉堤防情况，负责召集人员跟班组织、带头巡查、填写记录和联络报告），分三班或四班 24 小时对外堤肩、内堤腰、距堤脚 150 米范围进行拉网式巡查，巡查频次为每 2 小时 1 次，每处穿堤涵闸和险工险段每班派 2 名守护人员，分三班或四班 24 小时巡查防守。区防指负责督查。

(3)堤段责任单位负责其责任范围内一般险情抢护，重大险情报区防指，由区抢险技术组下达处险方案，视险情程度和抢险工程量大小，由区防指指挥长批准是否调用区防汛抢险突击队和抢险预备队协助堤段责任单位处险。

(4)主要防汛抢险器材按省、市防指要求准备。

(5)防办每 3 小时报告 1 次外河水位 8: 00、11: 00、14: 00、17: 00、20: 00、23: 00、02: 00、05: 00。

5、超保证水位（东、西大堤和一撇洪堤 35.50m 以上）

启动防汛 I 级应急响应。

(1)区直部门负责人和工作人员除留守值班人员外，其余按分工

要求全力以赴投入抗洪救灾。

(2)一线防洪大堤堤段责任单位每公里每班配备 8 名巡查队员，一撇洪堤堤段责任单位每公里配备 4 名巡查人员（每个乡镇按村可划分为若干巡堤查险组，每个巡堤查险组应明确一位负责人，即组长，一般由基层干部或单位负责人担任，组长应熟悉堤防情况，负责召集人员跟班组织、带头巡查、填写记录和联络报告），分三班或四班 24 小时对外堤肩、内堤腰、距堤脚 200 米范围进行拉网式巡查，巡查频次为每 1 小时 1 次。每处穿堤涵闸和险工险段每班派 3 名守护人员，分三班或四班 24 小时巡查防守。区防指督查组负责督查。

(3)主要防汛抢险器材按省、市防指要求准备。

(4)堤段责任单位对所有新发险情，及时处置并报告。

(5)在非常时期，区防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有关规定，发布全区进入紧急防汛期，并有权在全区范围内调用一切物资、设备、交通工具，决定取土占地、砍伐树木、清除阻水障碍物和采取其他必要的紧急措施。必要时，公安、交通等有关部门可按照区防汛指挥部的决定，依法实施陆地和水面交通管制，启动《屈原垸蓄滞洪运用方案》，做好老弱、病、残群众的疏散转移和安置工作。

(6)外河水位报送频率与 II 级应急响应相同。

（三）物资计划

根据岳阳市防洪工程防汛物资储备标准，我区东、西大堤按 III 级堤防标准储备防汛物资，一撇洪堤按 V 级堤防标准储备防汛物资（防汛常备砂石料按 II 级堤防标准储备，中型涵闸常备砂石料按 200 方/处标准就近砂石围储备）。依此标准，计划储备编织袋 16 万条，社会代贮彩条布 15 万平米，砂砾石 2 万方，其中一线防洪

大堤 15200 方，一撇洪堤 3900 方，涵闸 900 方，水库 500 方。根据我区一区一垸的实际情况，防汛物资必须集中储备，统一管理，防汛物资的调用权限在区防指。

（四）转移安置计划

屈原垸（屈原管理区部分）除现居住在安置点范围内的家庭及人口采用就地安置方式外，其他全部需要转移安置。

需要转移安置有 18774 户，人口为 63029 人。主要涉及三个乡镇 30 个村/社区，为营田镇推山咀社区、余家坪社区、青山寺社区、虎形山社区、槐花社区、义南村、三洲村、荷花村、团湖村、宝塔村、八港村共 11 个社区/村；天问街道的桔园社区；凤凰乡除河泊潭村外的荞麦湖村、东干村、凤凰村、磊石村、青港村、琴棋村、横港村、产调公司共 7 个村 1 个公司；河市镇的河夹塘社区、金兴村、新洲村、金洲村、平安村、大湾村、古罗城村、三和村、莲芙村、幸福村、三江村共 11 个村/社区。

营田镇需转移安置的 20636 人，其中安全台和山地安置 8307 人，安置于义南村的木鱼山安置区、青山寺社区的兔子港安置区、区机关院内安置区以及虎形山社区的虎形山安置区；大堤安置 12329 人，安置于西大堤 2+000-12+500 的 10.5km 范围内。

凤凰乡镇需转移安置 12671 人，其中安全台和山地安置 3531 人，安置于本乡凤凰山安置区（河泊潭村）内和青港村的青港安全台；大堤安置 9140 人，安置于西大堤 12+500-20+250 共 7.75km 范围内。

河市镇需转移安置共 27471 人，其中安全台和山地安置 14860 人，安置于本镇平安村的狮子山安置区和大湾村的禾鸡山安置区；大堤安置 12611 人，安置在整个 14km 长的东大堤上。

天问街道转移安置 2251 人，均安置在本街道内凤凰社区安置区。

分乡镇居民转移安置计划见表 5.3-3，分转移单元转移路线见表 5.3-4。分村需转移的人口、转移安置道路及对应安置点见附表 A-3 屈原垸（屈原管理区部分）居民就地安置与转移安置计划表和附图 B-10 屈原垸（屈原管理区部分）蓄洪转移安置图（一）和（二）。

表 5.3-3 屈原垸（屈原管理区部分）分乡镇转移安置计划表

区/乡镇		转移安置		山地及安全台安置		大堤安置	
		总人口 (人)	总户数 (户)	人口 (人)	户数 (户)	人口 (人)	户数 (户)
各乡镇	营田镇	20636	5769	8307	2565	12329	3204
	凤凰乡	12671	3328	3531	961	9140	2367
	河市镇	27471	8622	14860	4563	12611	4059
	天问街道	2251	1055	2251	1055	0	0
屈原管理区合计		63029	18774	28949	9144	34080	9630

（五）处险抢护方案

- 1、指导思想：以防为主，防重于抢。
- 2、抢护原则：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理。
- 3、报险原则：逐级上报，重大险情报市防指。
- 4、抢险措施：

1) 工程措施：

① 工程抢护材料：块石、大砾石、小砾石、粗砂、纤维袋、彩条布等。

② 工程抢护运输工具：铲车、自卸车、手扶车、指挥车、工具车。

③ 工程抢护人员：行政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现场操作员、监督员、抢险人员，特殊情况动用部队。

2) 非工程措施:

① 临时抢护机构: 抢险行政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操作员、监督员。

② 抢护制度、备料制度及守护制度:

抢护制度: a、方案准确到位; b、材料到位; c、抢险应做到快、准。

备料制度: 抢护完毕, 应备足 1/3 以上材料在险工地段, 以备急用。

守护制度: 24 小时值班, 架灯, 作好记录, 无变化时 8 小时一汇报, 有变化随时上报。

3) 抢护方案

① 散浸的处理: 第一步, 开沟导水。沟宽 0.3-0.5m, 沟深 0.3-1.0m, 沟边比 1: 0.5, 纵坡比 1: 100, 沟距 5-10 m, 沟走向垂直大堤; 第二步, 配压导漏。粗砂 10cm 厚, 小砾石 20cm 厚, 大砾石 20-30 cm 厚。

② 管涌的处理: 第一步, 清杂开路。第二步, 按级配准备砂砾石。第三步, 打袋围。直径 2-5m, 码 2-3 袋宽, 围高 3-5 袋。第四步, 清口去污。在管涌处将口松大, 将污泥去净。第五步, 压浸。水量大时, 先用大砾石刹水头, 厚 30 cm, 四周压浸 20-30 cm 厚的砂, 20-30 cm 厚的瓜米石或小砾石, 中间再集中压 20-30 cm 厚的砂, 20-30 cm 厚的瓜米石, 再整体压 30 cm 厚的小砾石, 30-50 cm 厚的大砾石。

③ 大堤涵闸处险: 涵闸是防守的重点, 一旦发现险情, 果断处理办法和程序是: 关闭防洪闸门; 用木材打抱围; 用重型大物堵口; 用黄豆或大米装袋下抛; 用粘土填筑压实。

④ 外滑坡处理: 第一步, 皿缝。将裂缝开挖成槽, 深 20-30 cm,

宽 30-50 cm，粘土回填夯实。第二步，盖彩条布。第三步，抛块石固脚。

⑤ 内滑坡处理；第一步，开导漏沟。沟距 3-5 m。第二步，沟内填导渗材料。第三步，沟距中做导漏层土牛。土牛宽 2 m，高 1 m，坡比 1: 10。第四步，盖彩条布。

⑥ 漫溢处理：筑子堤。先在距堤顶外角 1.5 米左右开槽，深 20-30 cm，宽 50-70 cm，回填粘土压实，上压编织袋，然后槽两边码编织袋，鱼鳞式搭接，踩压，袋完两个编织袋，袋高 1 米。

五、抢险物资现状情况

(一) 砂石围的材料储备

1、西堤--青港砂石围：大砾石 3860 立方、瓜米石 730 立方、河砂 1820 立方、块石 300 方；大湾砂石围：大砾石 1620 立方；磊石砂石围：大砾石 2896 立方、混合砂 29860 立方、块石 1200 立方。

2、东大堤--翁家港砂石围：大砾石 108 立方、粗砂 106 立方；荷花沱砂石围：大砾石 1640 立方；三星渡砂石围：大砾石 720 立方、瓜米石 80 立方、粗砂 485 立方；荻湖砂石围：大砾石 80 立方、混合砂 120 立方；陶公岔砂石围：大砾石 1620 立方，粗砂 210 立方。

原则上各段内需处险用材到各段指定的砂石围内取料，以便就近和统一管理。非常情况下，另按比例增加。

(二) 其他防汛物资储备

砼立方体 15 个、钢筋笼 10 个、木材 300m³。汛期“以船代仓”按省、市防汛有关指令执行，并要求与有资质的水运公司签定汛期“以船代仓”相关协议。

六、抢险器具配备

根据汛情变化情况，区抢险队适时配备抢险车 2 台，指挥车 2 台，手扶车 2-3 台，铲车 3 台，自卸车 3 台（东堤、西堤、八里堤各 1 台），移动泵车 1 台，发电机 1 台，潜水设备 1 套，非常情况下另增。各乡镇要参照区抢险队的配备方案备好抢险工具。

七、水库度汛

按各乡镇水库防汛预案和区水利局调度规程执行。

八、内排调度

按区防指下发的《内排调度方案》执行。

附件：

- 1、区防汛指挥部汛期各下设机构人员组成名单（附表一）
- 2、各乡镇指挥所人员组成名单（附表二）
- 3、部门穿堤涵闸防守责任人一览表（附表三）
- 4、电排总站防汛涵闸管护责任人（附表四）
- 5、责任堤段划分及包点防汛责任人一览表（附表五）
- 6、防洪大堤基本情况表（附表六）
- 7、屈原管理区水库防汛责任人（附表七）
- 8、穿堤涵闸基本情况表（附表八）
- 9、堤防总站防汛责任堤段及涵闸管护责任人（附表九）
- 10、屈原垸防汛指挥作战图（附表十）
- 11、群众转移安置计划表（附表十一）
- 12、屈原管理区巡堤查险实施细则（附表十二）

防汛指挥部汛期各下设机构人员组成名单

机 构	人 员 组 成
综合协调组	组 长：黄 侠（兼）； 副组长：黄泽寰、龙 耐、 周 易、徐志欣 成 员：戴 伟、郑 旭、谢庄飞、向 伟、 组织部 1 人、农业局 1 人
抢险技术组	顾 问：吴学良 组 长：柳 洪； 副组长：易新怀、田高鹏、胡卫魁； 组 员：冯文建、何 睦、杨 奇
物资组	组 长：吴 汨； 副组长：黄 旭、吴支华 组 员：湛新德、杨国宏、周伟平、王 顶 财政局 1 人、科工局 1 人
内排调度组	组 长：宋建良； 副组长：余建军、曹洪波 组 员：谢卫平、徐春光、蒋 建、徐 丹
后勤保障组	组 长：胡朝辉； 副组长：吴支华、李亮辉 组 员：湛桂平、杨国辉、石令红、财政局 1 人
督查组	组 长：湛进波； 副组长：田舜尧、宋建良 组 员：纪 委 4 人、巡察办 3 人、应急局：陈 维、 水利执法大队成员
通讯报道组	组 长：谢 运； 副组长：宋政军 组 员：融媒体中心
转移安置组	组 长：易双明 组 员：公安局 2 人、农业农村局 2 人、民政局 2 人
总机值班组	组 长：胡春红 组 员：应急局 2 人、水利局 4 人、财政局 3 人

附表二

各乡镇指挥所机构人员组成名单

乡 镇 指挥所	主要负责人		联系方式	分管 负责人	联系方式	水利 技术员
	职务	姓名				
营田镇	政 委	谢加旺	13787994789	高 文	13077157577	袁 强 18570659163
	指挥长	陈 龙	13975020091			
河市镇	政 委	徐 伟	13517307789	熊 波	13974052204	易 帮 15292025577
	指挥长	刘 翱	18390055036			
凤凰乡	政 委	杨 甜	13348700777	吴 桥	13487778429	姚建兵 18073036460
	指挥长	曹 丹	13762073693			
天问街道 办事处	政 委	黄合平	13974055932	周 巍	13874076289	万 军 13667407029
	指挥长	骆东岔	17873232666			
汨罗市 屈子祠镇	政 委	毛 利	13973045602	伏 强	115842087606	周吉华 18216318222 黄又满(村) 13332501156
	指挥长	刘俊强	15115054900			

附表三

穿堤建筑物责任人名单一览表

穿堤建筑物名称	责任人	姓名	单位	手机号码
营田闸	部门负责人	余 军	发改局	15274089222
	乡镇责任人	高 文	营田镇	13077157577
	水管单位责任人	廖小明	堤防总站	18973044680
迎丰高闸	部门责任人	吴 亮	人社局	15807304999
	乡镇责任人	高 文	营田镇	13077157577
	水管单位责任人	廖小明	堤防总站	18973044680
迎丰低闸	部门责任人	吴 慧	审计局	15080996015
	乡镇责任人	高 文	营田镇	13077157577
	水管单位责任人	廖小明	堤防总站	18973044680
推山咀电排	部门责任人	贺正民	城管执法局	13789058281
	乡镇责任人	高 文	营田镇	13077157577
	水管单位责任人	李树红	电排总站	13469240098
土地港电排	部门责任人	彭志惠	卫生健康局	13574011025
	乡镇责任人	高 文	营田镇	13077157577
	水管单位责任人	杨建平	电排总站	13332507576
青港电排	部门责任人	彭 勇	教育体育局	13786043736
	乡镇责任人	吴 桥	凤凰乡	13487778429
	水管单位责任人	李树荣	电排总站	18974053768
磊石电排	部门责任人	李羽翔	农业农村局	15074059666
	乡镇责任人	吴 桥	凤凰乡	13487778429
	水管单位责任人	徐永忠	电排总站	18821869799

穿堤建筑物名称	责任人	姓名	单位	手机号码
凤凰电排	部门负责人	缪 阳	交通运输局	13873070099
	乡镇责任人	吴 桥	凤凰乡	13487778429
	水管单位责任人	杨 艳	电排总站	13873030345
小神港电排	部门负责人	刘 波	市场监督局	13707406858
	乡镇责任人	熊 波	河市镇	13974052204
	水管单位责任人	秦梦鸣	电排总站	13297306266
三星渡电排	部门负责人	陈 骏	自然资源局	13574767749
	乡镇责任人	熊 波	河市镇	13974052204
	水管单位责任人	周权益	电排总站	15115053914
翁家港高、低闸	部门负责人	陈正勇	住建局	15080993888
	乡镇责任人	熊 波	河市镇	13974052204
	水管单位责任人	廖小明	堤防总站	18973044680
丰临电排	部门负责人	易灿军	法院	13907407067
	乡镇责任人	熊 波	河市镇	13974052204
	水管单位责任人	周国辉	电排总站	13574012669
周家垅电排	部门负责人	胡 敏	民政局	15873043666
	乡镇责任人	吴 桥	凤凰乡	13487778429
	水管单位责任人	伍再辉	电排总站	13077131239
万家坝电排 及低水涵管	部门负责人	湛志昂	行政审批局	13347209000
	乡镇责任人	高 文	营田镇	13077157577

附表四

2022 年电排总站涵闸防汛管护责任人

涵闸名称	责任人	联系电话
推山咀电排	李树红	18573001701
土地港电排	杨建平	18073067201
青 港 电排	李树荣	18974053768
磊 石 电排	徐永忠	15574062526
凤 凰 电排	杨 艳	17873030345
小神港电排	秦梦鸣	13297306266
三星渡电排	周权益	15115053914
丰 临 电排	周国辉	13574012669
周家垅电排	伍再辉	13077131239
内 修 站	周典坤	15616588478

附表五

责任堤段划分及包点防汛责任人一览表

责任单位	堤 段	区 间	包点区级领导	包 点 部 门	部 门 负 责 人	技术员
凤凰乡	八里堤	0+000-4+000	沈小星、彭典、李立、徐胜、郑湘林、曹驰飞、夏伟	正虹公司、城投公司、农科园、党校、交通局	周正军、龙楚宇、李魁、任庆平、缪阳	汤建平
	西大堤	10+000-20+000		环保局、残联、农业银行、教育体育局、农业农村局	高波、徐献平、陈亮、彭勇、李羽翔	张震
营田镇	西大堤	0+000-10+000		医疗保障局、信访局、住房公积金中心、人社局、审计局、城市执法局、卫生健康局	李梅、戴新贺、余静、吴亮、吴慧、贺正民、彭志惠	杨建
	一撇洪堤	营田闸-黄豆岔 (0+000-5+600)	湛江、余君卫、卢安林	科技信息化局、贸促会、发改局、行政审批局、邮政银行	周静、周岱、余军、湛志昂、顾希程	廖小明
河市镇	一撇洪堤	黄豆岔-盘龙桥 (5+600-13+300)		政法委、检察院、法院	易新怀、潘靖、易灿军	廖小明
	东大堤	0+000-11+500	韩德辉、柳才平、陈学礼、徐扩勇、孟小平、黄荣国	宣传部、公安局、税务局、工商银行、农商行、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文旅广局、文联、红十字会	谢运、易双明、方鹏、曹丹、黄震、陈骏、陈正勇、易雄军、吴伟、何勇	胡威
汨罗屈子祠镇	东大堤	11+500-13+150		组织部、编办、统战部、司法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民政局	卢总平、叶先群、易峻、夏鹃、刘波、胡敏	胡凤科
天问街道办事处	小边山	朱木冲堤段	曾兰芝	人大政协联络办	王猛	廖小明
	内排	全区范围	田明清、刘建云	总工会、团委、妇联、退役军人事务局、科协	吴茂胜、谢亮、曹独特、熊彬、徐红波	谢卫平

说明：堤段内穿堤涵闸部门责任单位不参与巡堤。

附表六

防洪大堤基本情况表

堤段起止	堤顶高程	面宽	坡比	历史最高水位	发生年月
西大堤 0+000 ~ 1+900	37.0 ~ 37.8m	10m	1:2.5	36.14	1996.7.22
西大堤 1+900 ~ 11+100	38.0m	10m	内 1:3 外 1:2.5		
西大堤 11+100 ~ 16+000	38.0m	4.5 ~ 6.5m	1:2.5		
西大堤 16+000 ~ 20+280	38.0m	6.5m	1:2.5		
八里堤 0+000 ~ 3+900	38.0m	10m	内 1:3 外 1:2.5		
东大堤 0+000 ~ 13+150	38.0m	12m	1:2.5	36.25	1996.7.22
一撇洪堤 0+000 ~ 19+500	36.5 ~ 38.0m	8m	1:2.5		
合计 56.83km					

附表七

屈原管理区水库防汛责任人名单

水库名称	责任人	姓名	单位	手机号码
永丰水库	行政责任人	吴 桥	凤凰乡	13487778429
	技术责任人	姚建兵	凤凰乡	18073036460
	防守责任人	向建辉	永丰村	18216334235
春江水库	行政责任人	吴 桥	凤凰乡	13487778429
	技术责任人	姚建兵	凤凰乡	18073036460
	防守责任人	邱新华	春江村	15348400619
吴家坝水库	行政责任人	吴 桥	凤凰乡	13487778429
	技术责任人	姚建兵	凤凰乡	18073036460
	防守责任人	曾迎春	凤凰村	19973030244
吉门光水库	行政责任人	熊 波	河市镇	13974052204
	技术责任人	易 帮	河市镇	15292025577
	防守责任人	周仲春	金塘村	15574097328
复兴水库	行政责任人	熊 波	河市镇	13974052204
	技术责任人	易 帮	河市镇	15292025577
	防守责任人	周跃良	复兴村	13077144015

附表八

穿堤涵闸基本情况表

序号	闸 名	堤名及桩号	尺 寸 (孔*宽*高*长)	堤顶高程/ 闸底板高程	前池底板 高程	闸身结构/ 闸孔型式	电排装 (台/KW)	设计流量 (m ³ /s)	兴建 年月	备注
1	营田闸	一撇出口	4*4*4*17	37.5/28.6		砼导墙/ 开敞式			64.1	
2	迎丰高闸	西堤 2+070	1*2*3.5*50	37.5/27.5		砼箱涵/ 潜孔			70.12	
3	迎丰低闸	西堤 2+125	2*1.6*2*208	37.5/23.5		砼箱涵/ 潜孔			72.11	
4	推山咀电排	西堤 2+970	2*2.2*2.2*98	38/26.4	22.8	砼箱涵/ 潜孔	6/1980	19.8	93.1	6 台机组 330 千瓦
5	土地港电排	西堤 4+170	1*2*2*80	38/27.5	22.8	砼箱涵/ 潜孔	4/620	5.2	63.1	4 台机组 155 千瓦
6	青港电排	西堤 12+120	2*2*2*360	38/27.1	21.65	砼箱涵/ 潜孔	8/1625	16	64.9	共 8 台机组 (7 台 210 千瓦, 1 台 155 千瓦)
7	磊石电排	西堤 20+250	2*3.4*3.4*60	38/22.8	19.5	砼箱涵/ 潜孔	4/3200	28	76.9	4 台机组 800 千瓦
8	凤凰电排	八里堤 0+030	1*2*2*70	38/26.9	21	砼箱涵/ 潜孔	4/620	5.2	72.9	4 台机组 155 千瓦
9	小神港电排	东堤 12+400	1*1.8*1.8*50	38/27	22	砼箱涵/ 潜孔	4/620	5.2	66.5	4 台机组 155 千瓦
10	三星渡电排	东堤 6+650	2*2*2*155	38/28	24.5	砼箱涵/ 潜孔	6/930		95.1	6 台机组 155 千瓦
11	翁家港闸	东堤 1+500	1*2.5*2*60	38/27.5		砼箱涵/ 潜孔			78.12	
12	丰临湖电排	一撇 10+000	1*1.5*2.5*8	37/30	24.5	砖涵/ 潜孔	4/620		72.4	4 台机组 155 千瓦
13	万家坝电排	一撇 0+800	1*1*1*8	36.5/34	26.5	石拱涵/ 潜孔	1/155	1.3	66.7	1 台机组 155 千瓦
14	周家垅电排	东堤 12+850	1*3.5*3.5*90	38/25.15	25.15	砼箱涵/ 潜孔	5/2250		2019	5 台机组 450 千瓦

2023 年堤防管理总站防汛责任堤段 及涵闸管护责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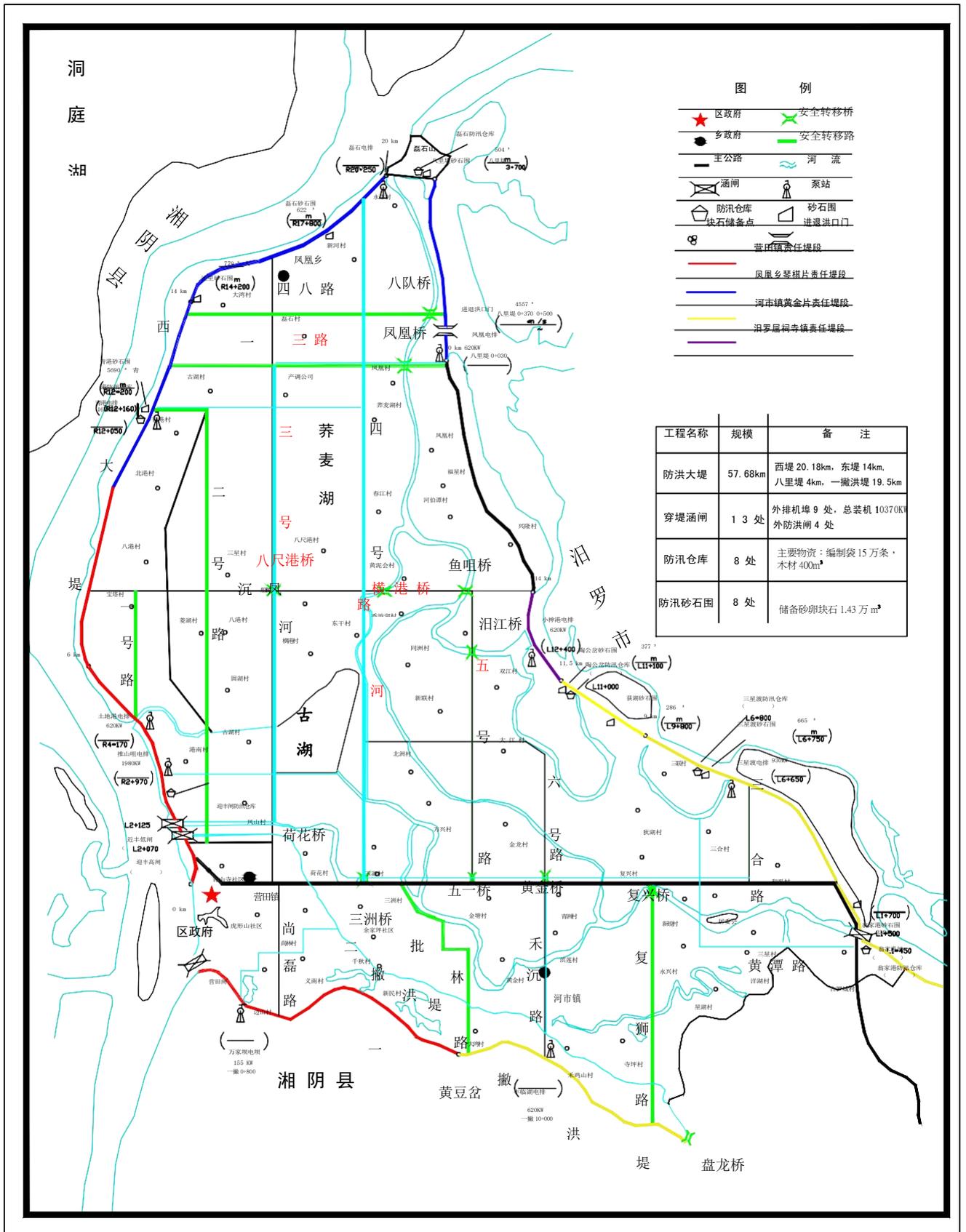
附表九

站 名	堤 段	责任人	联系电话
西 堤 沉沙港站	0--4 Km	宋伟芬	18673406828
	4--8 Km	杨 建	15660207019
	8--12 Km	冯 建	13974056402
西 堤 磊石站	12--15 Km	胡 勇	13973035580
	15--18 Km	罗 成	13787846593
	18--20 Km	张 震	15074053797
磊石站 八里堤	0--4 Km	汤建平	13973027985
东堤 三星渡站	0--3 Km	郑丽群	13397306255
	3--6 Km	胡凤科	13974051701
	6--9.5 Km	胡 威	13787846591
	9.5--13.3 Km	李雄超	13548915434

涵闸管护责任人:

闸 名	责任人	守护人	联系电话
东线翁家港闸	廖小明	廖小明	18973044680
南线营田闸			
西线迎丰高闸、低闸			

2023 年屈原垸防汛指挥作战图



屈原管理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制

屈原垸（屈原管理区部分）居民就地安置与转移安置计划表

序号	名称（区/乡镇/村）		总人口人	总户数	就地安置人口人	转移安置人口人	转移牲畜		转移其他重要财产	转移道路	转移安置地点	转移方式	负责人	备注	
							家畜头	家禽只	现有家庭主要耐用消费品						
									主要家用电器台						
	屈原管理区		73071	21683	10042	63029	37711	1548153	96091				易双明		
一	营田镇	6村5社区	22316	6234	1680	20636	7871	78448	30906				陈龙		
1		八港村	1483	367		1483	30	5347	2284	X173-X170-西大堤	西大堤 11+300-12+500	中巴或自驾	曹勇	搭帐篷	
2		宝塔村	1753	465		1753			2975	Y565-西大堤	西大堤 9+800-11+300	中巴或自驾	唐志辉		
3		团湖村	2328	536		2328		12453	2593	Y415-西大堤	西大堤 8+050-9+800	中巴或自驾	杨干群		
4		荷花村	1581	414		1581			2117	X051-S307-西大堤	西大堤 6+700-8+050	中巴或自驾	杨彪		
5		三洲村	1918	432		1918	45	9540	1531	S307-西大堤	西大堤 5+300-6+700	中巴或自驾	姜国亮		
6		推山咀社区	1010	238		1010	1022	20	1057	X051-XJ01-西大堤	西大堤 4+500-5+300	中巴或自驾	柳国栋		
7		青山寺社区	平安、黄兴	2256	752		2256			3758	正虹大道-西大堤	西大堤 2+000-4+500	中巴或自驾	李亮	
			新屋、金贸	1236	405		1236			2059	社区道路	区机关垸内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兔子港	221	50	221						兔子港安全台安置区			
			区机关垸内	1169	334	1169						区机关垸内安置区			
8		槐花社区	492	133		492			578	屈汨路-兔子港安置区	兔子港安全台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胡勇军	搭帐篷	
9		余家坪社区	2897	1037		2897			5268	屈汨路	区机关垸内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蒋立平		
10		虎形山社区	1615	467	212	1403			2028	社区道路	虎形山社区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柳正辉		
11		义南村	2357	604	78	2279	6774	51088	4658	X051	木鱼山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刘彬		
二	凤凰乡	8村1公司	15678	4265	3007	12671	37	179155	17813				曹丹		
1		产调公司	301	66		301	2	24273	123	Y403-西大堤	青港安全台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胡文军	搭帐篷	
2		荞麦湖村	1671	466		1671		12386	2704	X170-凤凰山	凤凰山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邓彪		
3		东干村	1559	429		1559		13284	2723	五号路- X170 -凤凰	凤凰山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廖亮群		
4		河泊潭村	3007	937	3007						凤凰山安置区		谢彪		
5		凤凰村	1593	416		1593		38715	2217	CG03-西大堤	西大堤 18+900-20+250	中巴或自驾	胡进	搭帐篷	
6		磊石村	2151	549		2151		13928	2961	X051-西大堤	西大堤 17+100-18+900	中巴或自驾	湛灿		
7		青港村	1588	412		1588		12747	2064	Y404-西大堤	西大堤 15+750-17+100	中巴或自驾	曹池辉		

序号	名称(区/乡镇/村)			总人口人	总户户	就地安置人口人	转移安置人口人	转移牲畜		转移其他重要财产	转移道路	转移安置地点	转移方式	负责人	备注
								家畜头	家禽只	现有家庭主要耐用消费品					
										主要家用电器台					
8		琴棋村		1951	503		1951	35	8252	2200	X170-西大堤	西大堤 14+100-15+750	中巴或自驾	戴波峰	
9		横港村		1857	487		1857		55570	2821	X170-西大堤	西大堤 12+500-14+100	中巴或自驾	湛勇军	
三	河市镇	10村1社区		28378	8883	907	27471	29803	1290550	43622				刘 翱	
1		金兴村		3251	1080		3251	921	256838	6655	Y433-五号路-X170 - 凤凰山安置区	凤凰山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朱新明	搭帐篷
2		新洲村		2592	864		2592	5009	39300	3936	C35A-五号路-X170 - 凤凰山安置区	凤凰山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余正和	
3		金洲村		2734	820		2734		38165	4506	CB41-五号路-X170 - 东大堤	东大堤 11+100-13+200	中巴或自驾	李炎忠	
4		平安村		3977	1150	545	3432	16311	44758	5255	Y447-狮子山安置区	狮子山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何飞跃	
5		大湾村		3213	910	362	2851	5025	58749	4049	Y435-禾鸡山安置区	禾鸡山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杨伟光	
6		古罗城村		3120	1015		3120	35	48125	2968	X172-S307-东大堤	东大堤 0+000-3+300	中巴或自驾	湛五军	
7		河夹塘社区		2124	705		2124	27	20726	3520	Y461-东大堤	东大堤 3+300-5+600	中巴或自驾	曹 亮	
8		三合村		1861	560		1861	78	695523	3548	Y449-Y459-东大堤	东大堤 5+600-7+400	中巴或自驾	黄文志	
9		莲芙村		1641	510		1641	1581	40446	3032	S307-东大堤	东大堤 7+400-9+050	中巴或自驾	湛正才	
10		幸福村		1900	614		1900	770	20097	2826	C42A-X170-X171-东 大堤	东大堤 9+050-11+100	中巴或自驾	孟新民	
11		三江村		1965	655		1965	46	27823	3327	V767-五号路-X170 - 凤凰山安置区	凤凰山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翁 哲	
四	天问街 道办	2社区		6699	2301	4448	2251			3750				骆东岱	
1		凤凰社区		4448	1246	4448								杨和安	
2		桔园社区		2251	1055		2251			3750	社区道路	凤凰社区安置区	中巴或自驾	柳 俊	搭帐篷
五	屈子祠 镇	屈原村		5350	1520	5350	5350					东大堤 11+500-13+150	中巴或自驾	刘俊偲	

附件十二：

屈原管理区巡堤查险实施细则

第一条 为规范和指导我区巡堤查险工作，及时发现和排除堤防险情，有效防御洪水灾害，最大限度地减少人民生命财产损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国家防总巡堤查险工作规定》、《岳阳市防汛应急预案》、《屈原管理区防汛预案》等有关规定，制定我区巡堤查险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实施细则适用于我区境内所有一线防洪大堤、一撇洪堤、水库（含穿堤建筑物、构筑物）。

第三条 巡堤查险工作实行各级人民政府行政首长负责制，统一指挥，分级分部门负责。

第四条 江河湖泊堤防保护区内的任何单位和个人均有承担巡堤查险的义务，应服从当地人民政府的统一指挥调度，积极主动完成所分配的巡堤查险任务。

第五条 巡堤查险工作坚持安全第一，以防为主，专群结合，科学防汛的原则。

第六条 堤防工程管理部门负责划分巡堤查险任务和区段，报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确定。各乡镇、街道办防汛指挥机构应按照管理权限组织巡堤查险队伍，并责成有关部门按照划定的任务和区段将巡堤查险队伍分组登记造册，明确责任人和责任区段，每个责任区段应至少配备一名专业技术人员，每年汛前予

以公示，并报区防汛指挥机构备案。

第七条 每个乡镇按村可划分为若干巡堤查险组，每个巡堤查险组应明确一位负责人（即组长，一般由基层干部或单位负责人担任），负责人应熟悉堤防情况，负责召集人员、跟班组织、带头巡查、填写记录和联络报告、巡堤查险人员必须具有高度责任心和一定巡堤查险经验。

第八条 当堤垸水位达到各防汛特征水位时，当地防汛指挥机构应组织做好堤防巡堤查险工作。

1、当堤垸水位达到警戒水位以下 1 米并呈继续上涨趋势时，各职能部门负责组织做好各项巡堤抢险准备，全面开展清基扫障、修通防汛通道。堤防工程管理部门负责对重点险工险段、穿堤建筑物等部位开展定期巡查。

2、当湖区堤垸水位达到警戒水位并呈继续上涨趋势时，当地防汛指挥机构负责组织巡堤查险工作，对重点险工险段、穿堤建筑物等部位搭棚架灯，并每班安排守护队员 2 人以上，进行 24 小时轮班值守。进入警戒水位，电力部门视情况架设或准备架设沿堤照明线路，保证巡堤查险顺利进行。按照《防汛预案》要求，安排巡逻查险人员进行 24 小时轮班巡堤查险。

3、当湖区堤垸水位达到保证水位并呈继续上涨趋势时，所有一线防洪大堤全线接通照明；巡逻查险人员进行 24 小时不间断巡堤查险，每 8 小时一班，每班每 1000 米堤长不得少于 4-8 人，抢险队员集结待命。

4、当预报湖区水位将达到或超过历史最高水位时，每 8 小时一班，巡逻查险队员每班每 1000 米堤长不得少于 4-8 人，抢险队员集结待命。

5、对已经出现险情的堤段、穿堤建筑物等重点险工险段要增加值守人员和巡查频次。

第九条 各级防汛指挥机构每年汛前要组织巡堤查险人员进行专业技术培训，采用集中讲解、印发技术手册、巡回宣传等形式，向巡堤查险人员传授堤防巡查抢护基本知识。

第十条 巡堤查险内容包括堤防及穿堤建筑物、构筑物。堤防巡查范围包括堤顶、迎水坡、临水侧堤防附近水域、背水坡、平台及大堤禁脚 100-200 米范围（视水情、工情确定）。穿堤建筑物巡查范围包括水闸、泵站等建筑物和工程管理范围区域等。穿堤构筑物巡查范围包括穿越堤防的油气及取排水管道、隧道、电缆等构筑物与堤防的交叉、连接处及其管理范围区域等。出现重大险情的堤段，视险情发展情况扩大巡查区域。

第十一条 达到警戒水位以下 1 米时，巡堤查险路线沿堤脚内坡、堤顶外坡来回巡查。达到警戒水位时，巡堤查险采用并排前进查险方式，堤内巡查范围为大堤禁脚 100 米内；达到保证水位时，应进行 24 小时拉网式排查，堤内巡查范围为大堤禁脚 100 米内（堤内为水面、低洼地、砂基散浸等地段应扩大巡查范围）。为避免漏查，对分段结合部，相邻队组要越界巡查 20-50 米。发现重大险情应派专人驻守，连续观察，建好台帐，报告险情。巡堤查险时要携带必要的巡查、照明、报警等常用

工具。

第十二条 巡堤查险应建立严格的交接班制度。接班的巡堤查险组人员要提前上岗，与交班的巡堤查险组人员共同巡查一遍，当面交接情况，签写巡堤查险交接班记录（详见附表）。

第十三条 当巡查人员发现堤防出现崩挫、裂缝、滑坡、散浸、管涌、堤身穿孔等险情时，要迅速报告堤段技术人员和行政责任人。堤段防守行政责任人和技术人员要迅速制定抢护方案，当地防汛指挥机构要迅速组织处险抢险，控制险情发展。同时，要将险情迅速逐级上报区防汛指挥抗旱指挥部，险情报告规范及程序按《防汛抗旱突发险情灾情报告管理暂行规定》执行，特殊情况可越级报告。

第十四条 区管委每年汛前将明确所有堤防的巡堤查险责任人，采取分堤段设立巡堤查险责任牌、制发巡堤查险责任手册等形式予以公示，把巡堤查险职责和任务落到实处。

第十五条 区管委督促相关职能部门负责统一配置储备巡堤查险所需的常用工具、器材及物料，由区防汛抗旱指挥部专库存放，统一发放，统一回收，统一维修保养，及时更新补充库存，满足巡堤查险工作需要，其所需费用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第十六条 各级党委、政府、防汛指挥机构要组织防汛督查组，对巡堤查险工作进行督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第十七条 严明巡堤查险奖惩制度，对巡堤查险认真负责、发现险情及时、报险预警和抢护处险成绩突出的单位及个人，

应及时给予表彰鼓励和物质奖励。对巡堤查险不负责任、擅离工作岗位、报险不及时、抢险处置不当的，要按有关规定给予巡堤查险单位、负责人和当事人党纪政纪处分；情节严重的，要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十八条 水库、内湖溃堤巡堤查险工作参照本实施细则执行。

第十九条 本实施细则由屈原管理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本实施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执行。

附表：

巡堤查险交接班记录

填报时间：

填报人：

堤垸名称		外江（湖） 水 位		内湖（渠） 水 位	
巡堤查险 位 置					
交班组别		交班班长 （ 签名 ）		交班组员	
接班组别		接班班长 （ 签名 ）		接班组员	
交接班 时 间					
主要查险记录描述：					

注：1、巡堤查险位置包括：河流、堤段、桩号范围等；

2、主要查险记录描述包括：交接班情况（是否准时、是否共同查险一遍）、巡堤查险频次、越界巡查范围；发现的险情（可能出现的险情）；抢险情况（抢险组织情况、抢险方案及措施）；险情现状及发展趋势分析等。

附表：

岳阳市防洪工程防汛物资储备标准表

类别		袋 类	土工布	砂石料	块 石	铅 丝	桩 木	钢 管(材)
I 级堤防	储备标准	4000 条/公里	400m ² /公里	600m ³ /公里	500m ³ /公里	100kg/公里	1m ³ /公里	200kg/公里
II 级堤防	储备标准	3000 条/公里	300m ² /公里	400m ³ /公里	400m ³ /公里	80kg/公里	1m ³ /公里	200kg/公里
III 级堤防	储备标准	2000 条/公里	200m ² /公里	400m ³ /公里	200m ³ /公里	50kg/公里	0.6m ³ /公里	100kg/公里
IV 级堤防	储备标准	1500 条/公里	150m ² /公里	200m ³ /公里	50m ³ /公里	20kg/公里	0.3m ³ /公里	
间、溃堤	储备标准	1000 条/公里	100m ² /公里	20m ³ /公里	50m ³ /公里	10kg/公里	0.3m ³ /公里	
涵 闸	储备标准	1000 条/处	100m ² /处	50m ³ /处		20kg/处	2.5m ³ /处	30kg/处
铁山水库	储备标准	5000 条	2000m ²	500m ³	400m ³	150kg	3m ³	
中型水库	储备标准	5000 条/座	2000m ² /座	500m ³ /座	400m ³ /座	100kg/座	2 ³ /座	
小（一）型水库	储备标准	2000 条/座	1000m ² /座	300m ³ /座	150m ³ /座	50kg/座	1 ³ /座	
小（二）型水库	储备标准	1000 条/座	500m ² /座	150m ³ /座	75m ³ /座	20kg/座	0.5 ³ /座	
注：一、参照水利部长江防洪规划，我市 I 级堤防是指市区防洪大堤（含永济垸大堤）；II 级堤防是指长江干堤和洞庭湖区重点垸大堤；III 级堤防为湖区一般垸和蓄洪垸大堤；二、按我市湖区常年防汛砂卵石实际需求 III 级和 IV 级堤防储备定额分别提高一个档次；三、间、溃堤按 V 级堤防储备；三、涵闸储备中的中型涵闸砂卵石按 200 方/处标准储备。								